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成淑慧

電話：06-2991111-8329、99511

電子信箱：tn581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六甲區六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207827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782761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單，請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102年8月27日(102)一貫道錦字第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關懷國家未來之棟樑，鑒於部分優秀清寒學子，因經濟環境不佳，導致學雜費無法支付，該會全數通過本案，支持關懷更多的學子們，使其能無憂的接受基礎教育，方能發揮本案的意義。
- 三、補助對象：家境清寒亦好學者（品格良好、學業甲等以上）。
- 四、補助名額：本市223所國小，本校2名，分校1名，一年級新生不列入（因無成績單），若有需求則專案辦理。
- 五、補助金額：每名新台幣2,000元整。
- 六、申請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02年9月30日止。
- 七、請款及應檢附資料：101學年度第2學期成績單、申請單、領款收據（對外統一收據）。



- 八、請學校自行審理，並將審理合格後之申請者，免備文，併同說明七各項文件於102年9月30日前以掛號郵寄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彙辦（地址：80656高雄市前鎮區景德路2號，信封上請註明「國小學童清寒獎助學金」字樣）。
- 九、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案經辦人：蔡佳靜、蔡明真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7）3381229，傳真：（07）3332184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小學部、國立臺南啟智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漁光分校、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六溪分校、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國民小學關嶺分校、臺南市六甲區六甲國民小學湖東分校、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民小學頭社分校、臺南市西港區後營國民小學金砂分校、臺南市北門區北門國民小學玉湖分校、臺南市龍崎區龍崎國民小學龍船分校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